

彰化縣私立文興高級中學暨附設國中部  
一一二學年度第二學期註冊費收費明細表

學程類別	年級	是否適用 高中免學 費補助	學費	雜費	家長 會費	冷氣使用 及維護費	學生 團體 保險	預收 書款	電腦 使用費	外師 線上 英語 課程	數位 學生 證安 全系 統簡 訊管 理費	合計	備 註
綜合學程	高一	是	—	4,620	100	700	175	4,545	—	—	260	10,400	※預收書款：依據學生實際領取書籍多退少補
學術學程	高二社自	是	—	4,900	100	700	175	5,065	—	—	260	11,200	
	高二社		—	4,900	100	700	175	5,065	—	—	260	11,200	
專門學程	高二英日多	是	—	4,900	100	700	175	4,065	—	—	260	10,200	
	高二資		—	4,900	100	700	175	4,065	—	—	260	10,200	
學術學程	高三社自	是	—	4,900	100	700	175	3,565	—	—	260	9,700	
	高三社		—	4,900	100	700	175	3,565	—	—	260	9,700	
專門學程	高三日多	是	—	4,900	100	700	175	2,865	—	—	260	9,000	
	高三商資		—	4,900	100	700	175	2,865	—	—	260	9,000	
國中部	國一	—	—	30,113	100	700	175	3,082	220	—	260	34,650	
	國二	—	—	30,113	100	700	175	3,082	220	1,500	260	36,150	
	國三	—	—	30,113	100	700	175	2,882	220	—	260	34,450	

- 註：(1)高中部 註冊學費依教育部112年11月09日臺教授國部字第1120133411B號函辦理。  
 (2)高中部 註冊雜費及代收代付費依教育部112年08月09日臺教授國部字第1120094233B號函辦理。  
 (3)國中部 註冊學雜費暨各項代收代辦費依彰化縣政府112年05月29日府教國字第1120203036號函辦理。  
 (4)學生團體保險依教育部112年07月14日臺教授國部字第1120081718A號公告辦理。  
 (5)綜合高中高一/高二/高三學術學程、專門學程：一律適用高中(職)免學費方案免納學費。  
 (6)教育部補助私立高中(職)學校學生「免學費」說明：

※112學年度第2學期起，本校學生皆有教育部「免學費」補助資格，不需額外申請，每學期補助金額25,400元。  
 唯須注意：「教育部補助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費實施要點」第2點規定，學生因重讀、轉學或復學後，依其條件申請高級中等學校向學生收取費用辦法第4條附表一或附表二之學費補助額度優於原學期已申請之學費補助者，得就扣除原學期學費補助額度後之差額申請補助。

※各年級學雜費：適用高中(職)免學費方案-免納學費。

高一不分學程	適用高職免學費方案	學費:0+雜費:4,620=\$4,620(高一)
高二三：選擇高職學程(專門學程)		學費:0+雜費:4,900=\$4,900(高二三)